

上海市水利工程施工电子招标投标应用文本（C-04-Ver1-2021）

版本更新说明

2024 年 7 月 9 日

一、说明

本文件记录了《上海市水利工程施工电子招标投标应用文本》“C-04-Ver1-2021”版本的更新内容。

本次应用文本更新内容包括：招标应用文本修改、资格预审应用文本修改。

二、应用文本更新内容

（一）招标应用文本修改

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

六、评标

6.1 评标委员会

6.1.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。评标委员会成员为 7 人以上单数。

6.1.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应主动提出回避：

- （1）参加评标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，或者从该企业退休的，或者以全职或兼职方式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、监事，或者是投标人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；
- （2）与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；
- （3）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、直系血亲、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；
- （4）所在单位与投标人存在控股关系或为同一法定代表人的；
- （5）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平、公正进行的关系；
- （6）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工作人员；
- （7）该项目主管部门或者审批、监督部门的工作人员；
- （8）法律、法规、规定的其他情形。

6.3 评标

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“评标办法”规定的方法、评审因素、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。

招标人确定评标时间后，所有投标人的项目负责人必须按时到达指定地点，准备项目负责人测试，逾期未到，项目负责人自行承担后果。项目负责人没有达到指定地点参加负责人测试的，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。

2 第三章 评标办法

附录 3 信用得分计算

信用得分计算办法	
	信用得分满分为 5 分，按如下公式进行折算：
	信用得分=上海市城乡建设和管理委员会发布的计算机信用评价体系计分*5%。(联合体投标人计算机信用评价体系计分=各单位计算机信用评价体系计分的算术平均值)、信用分分值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当日分值，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，小数点后第三位“四舍五入”。

(二) 资格预审应用文本修改

1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

财务情况	根据申请人财务情况确认。 (按企业近三年财报平均值确定, 联合体投标的, 财务情况按牵头单位情况进行打分)	企业净利润: ≥0 得 4 分 <0 得 2 分	4-10	第六章 近三年 财务报表
		流动比率: 流动比率≥200%, 得 3 分 100%≤流动比率<200%, 得 2 分 流动比率<100%, 得 1 分		
		其他: (不得考虑企业规模、注册资金、市场占有率、资产负债率和净资产规模), 分值下限 1 分, 上限 3 分		
		达到招标项目相应规模		

申请人类 似项目业 绩	投标人完成过类似项目，规模达到招 标项目相应规模。 本项得分不累计，按就高原则计取。如 未达到招标项目相应规模 70%，本项 得 4 分。	达到招标项目相应规模 100%，得 12 分	4-20	第四章- 申请人 基本情 况
		达到招标项目相应规模 90%， 得 10 分		
		达到招标项目相应规模 80%， 得 8 分		
		达到招标项目相应规模 70%， 得 6 分		
	投标人完成过类似项目，且规模达到招 标项目相应规模 70%。	每完成一项得 2 分，最多得 8 分		
申请人获 得的奖项	申请人已完成的类似项目近...（设置 区间：5-10）年获得过奖项。奖项根 据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应行业协会颁发 的文件或证书确认，获得时间以文件 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。	基础分 4 分，每获得一项国家 级奖项加 3 分，本项最高得 10 分。	4-10	第五章- 近三年 信誉情 况
拟派项目 负责人的 类似项目 经验	拟派项目负责人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完成 过类似项目。 本项得分不累计，按就高原则计取。如 未达到招标项目相应规模 70%，本项 得 5 分。	达到招标项目相应规模 100%，得 10 分	5-15	第四章- 申请人 基本情 况
		达到招标项目相应规模 90%， 得 9 分		
		达到招标项目相应规模 80%， 得 8 分		
		达到招标项目相应规模 70%， 得 7 分		
备注： 联合体投标的计分规则：联合体单位投标的，对联合体成员根据评审要素分别打 分，按照联合体分工权重加权计算联合体总得分。			合计： 36-100	